

2010年4月25日

題目:我們都是有(誘)心人

經文:羅馬書 7:18-25

羅馬書 7:18-25「我也知道，在我裏頭，就是我肉體之中，沒有良善。因為，立志為善由得我，只是行出來由不得我。故此，我所願意的善，我反不作；我所不願意的惡，我倒去作。若我去作所不願意作的，就不是我作的，乃是住在我裏頭的罪作的。我覺得有個律，就是我願意為善的時候，便有惡與我同在。因為按著我裏面的意思，〔原文作人〕我是喜歡神的律；但我覺得肢體中另有個律和我心中的律交戰，把我擄去，叫我附從那肢體中犯罪的律。我真是苦啊！誰能救我脫離這取死的身體呢？感謝神，靠著我們的主耶穌基督就能脫離了。這樣看來，我以內心順服神的律，我肉體卻順服罪的律了。」

林以諾牧師大型「棟篤笑」佈道會，佈道會的主題是「好誘心」，「誘」字正是今天講題中括號中的「誘」字。「好誘心」，可能你在猜，他會說甚麼？我也是在猜，並且衝著這個，預備了今天的講道，也定上今天的講題，「我們都是有(誘)心人」，若你準備往參加這佈道會，先來備課，也讓我們看看聖經要對我們說甚麼？

(一) 我們都是有心人

- (1) 有心臟的人 --- 有生命，有身體器官
- (2) 有心思的人 --- 會思想，有感情，表達愛
- (3) 有心關心人的人 --- 邀請你往參加佈道會，他「有」你「心」

也如當自己有病，別人向自己問候，你會向他說：「有心」。因為他是有心關心人的人，有心關心自己的人。

(二) 我們都是「誘」心人

- (1) 心會被誘的人 --- 拾到大量金錢? 怎麼辦?? 曾怎麼辦??
- (2) 會誘人心的人 --- 當你說「我愛你」的時候，你在誘人，抑真的?

(三) 「誘」是中性的字，不一定不好，如欲（慾）字一樣

曾經談過，欲是中性的字，不過，現在一說到慾，尤其在欲加心在下面，像是負面的字，不好的字，色慾、情慾、利慾、權力慾。

回來看「誘」字，配上詞語：誘導，循循善誘；誘掖後進；誘騙；誘姦；色誘...，以上的詞語有正面，有負面，所以，「誘」字是中性的。

英文像有兩個字，分開了中文的「誘」的中性，就是‘Induce’及‘Seduce’

‘Induce’「誘」，讓人心正，可以說誘導行善。‘Seduce’「誘」，使人心不正，可以說，引誘人作惡，犯罪。

(四) 我們都是活在「誘」中，‘Induce’與‘Seduce’中，請問那一個較強？

羅馬書 7:18-23，好像說，‘Seduce’不但較強，簡直很強，你同意嗎？

1989年六四中國學運其中一領袖周勇軍，今年42歲，他生於四川，1989年時曾在天安門主持紀念胡耀邦萬人大集會，並在人民大會堂跪交請願信，也曾在天安門絕食多天。結果，1989年被捕，1991年被釋放，輾轉到了香港，然後到美國。

周勇軍在美國多年，持有美國綠咭，他一直想探望父母親。這是誘，這是心正的誘，‘Induce’。

按報章報導，他曾多次向中國領事館申請護照及旅行證件都不成功，不獲簽證。於是向一移民公司購買了一本署名「王興翔」的馬來西亞假護照，這是「誘」，這是‘Seduce’的「誘」，他得到護照後，計劃經由香港，然後回家鄉探望母親。他於2008年9月28日，輾轉到了澳門，然後到香港。

當他到香港後，香港不准他入境，警察並將他扣查，原因是護照持有人「王興翔」涉及一宗去信恒生銀行騙款的案件，把他扣留，兩天後，警察表示「對不起，認錯人」，把他交回入境處，本稱再核實一下身份，就可以離開，後來卻來了一部車子，把周勇軍經羅湖送到深圳，被深圳警察扣查。

在深圳期間，他一直沒有表明身份，只說自己是王興翔，直至從其家鄉來了三名四川遼寧市的公安，其中一位認得周勇軍，他無法再否認，只好表明身份。

結果被帶回四川，被起訴冒名去信香港恒生銀行，企圖行騙二百萬，結果，今年一月被四川檢察院判罪，坐牢九年，他上訴，早幾天被駁回，維持原判。

這件案有點奇怪，先是周勇軍在誘，後來香港政府在誘，中國有關當局也在誘，明知周勇軍拿假護照，卻以假護照人的罪行去審判他。‘Induce’; ‘Seduce’那一個強？

#### (五) 活在「誘」中，怎麼辦？

羅馬書 7:24-25 「我真是苦啊，誰能救我脫離這取死的身體呢？感謝神，靠著我們的主耶穌基督就能脫離了。這樣看來，我以內心順服神的律，我肉體卻順服罪的律了。」

這兩節經文，鼓勵著我們去靠耶穌基督，順服神的律行事，自然不會受誘 (seduce)。